

关于西施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西施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西施生态”、“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西施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保荐机构安排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郑旭、郭明新、王耀、张迎亚、黄鲲、龚洪伟、尹泽文、范彬彬、徐长浩,其中郑旭任组长。上述人员中,郑旭、郭明新、王耀、龚洪伟、尹泽文系保荐代表人,其余辅导人员均为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已于2021年1月对西施生态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西施生态的第四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1年10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专门会议、座谈、组织核查、多方讨论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期间，安信证券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按照业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认真对公司进行了相关辅导。在辅导工作中，安信证券对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清查并提出相应整改建议。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安信证券对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决议及其他有关材料进行核查，梳理发行人的历史沿革，获取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银行流水和工商资料，核查发行人增资扩股与股权转让的合法合规性；

2、安信证券查阅最新的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收集整理公开信息统计数据，对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历程、市场现状与未来发展前景进行分析；

3、安信证券会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组织西施生态接受辅导的人员深入学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法律法规，使接受辅导的人员对股份公司的基本特征、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资本市场审核的最新政策与法规有更加充分深入的了解；

4、协助西施生态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性和可

行性进行充分论证，确保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并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第四期辅导工作已按照《辅导协议》的要求顺利完成，辅导过程中，公司按照辅导协议的规定对安信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辅导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辅导对象聘请的审计机构，与安信证券配合工作，对公司就报告期内财务规范性进行辅导。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系辅导对象聘请的法律服务机构，与安信证券配合工作，对公司进行法律合规方面的辅导。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辅导期内，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会同西施生态管理层等多方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重点研究同行业上市公司案例及公司自身特点，积极推动相关工作开展，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作。

截至本工作进展报告出具日，西施生态尚未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和环评工作。中介机构后续将继续跟进募投备案与环评手续的办理，确保申报前顺利完成相关工作。

2、根据2019年12月29日湖南省娄底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湘13刑初27号《刑事判决书》，湖南省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黄明犯受贿罪、诈骗罪、高利转贷罪、挪用公款罪，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十七年，并处追缴受贿所得的股权、美元等刑罚。

根据《刑事判决书》所述，何海滨替黄明代持西施生态 150 万股股份（占比 2.46%），“被告人黄明收受 150 万股西施生态股权虽未落户在黄明名下，但现有证据可以证明黄明在未实际出资的情况下以他人代持股份的形式完成了受贿行为。”并判决，“追缴由何海滨为被告人黄明代持的西施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50 万股，上缴国库”。

2021 年 3 月 5 日，湖南省娄底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2021）湘 13 执 105 号之一《拍卖通知书》，将对何海滨代黄明持有的西施生态 150 万股股份进行网络拍卖（淘宝网拍卖平台）。

截至本工作进展报告出具日，上述股权已执行 2 次司法拍卖程序，但拍卖交易均未成功，目前该股权仍处于冻结状态。中介机构已提请发行人关注该股权的归属问题并督促发行人在申报前解决。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西施生态所从事的生态修复和城市环境建设领域项目施工多为露天作业，受季节和气候影响较大，部分地区在夏天高温、雨季及台风多发期间会对工程项目造成一定负面影响。而且公司客户多为政府部门或政府投资主体，该类客户一般在上半年制定工作计划，审批通过后进行招标和项目实施，并在年底集中验收和结算。中介机构后续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的经营状况，确认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之要求，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股东的穿透核查尚在进行

中。

3、何海滨代黄明持有的西施生态 150 万股股份仍处于冻结状态，股权冻结的形成原因请参见本节之“（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中介机构已提请发行人关注该股权的归属问题，后续将持续督促发行人在申报前解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安信证券对西施生态的第五期辅导工作计划自 2022 年 1 月起，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继续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和全面的核查与规范；督促西施生态就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处理；协助西施生态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文件的准备工作。第五期辅导工作主要安排如下：

1、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跟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1 年度年报的审计工作，帮助发行人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工作，保荐机构将及时总结辅导工作并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敦促其重点解决，进一步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事宜；

2、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会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通过尽职调查并结合外部走访、公司内部访谈等形式核查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情况，督促发行人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3、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督促和指导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和监督公司有效执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从而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和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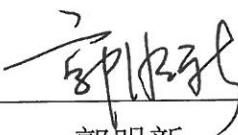
4、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通过集中授课培训或安排接受辅导人员自学等方式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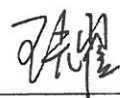
在本期辅导工作结束后，辅导工作小组仍将持续关注西施生态的重大变化，对发生与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不一致的重大事项，将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西施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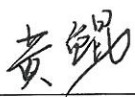
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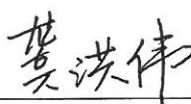

郑旭



郭明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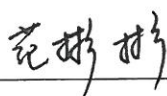

王耀



张迎亚


黄鲲


龚洪伟


尹泽文


范彬彬


徐长浩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